

东莞市清溪镇扶贫办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 部门架构

东莞市清溪镇扶贫办部门内设 0 个股室、0 个派出机构。

二、 主要职能

镇扶贫办公室的主要职能如下： 1、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有关扶贫工作的方针、政策、拟定我镇有帮扶任务地区定点扶贫工作实施方案，落实各年度帮扶工作计划并监督实施； 2、统筹协调市下达我镇的市外对口帮扶工作任务； 3、负责协调安排市外对口帮扶地区领导干部来访交流活动，以及我镇领导赴市外对口帮扶地区开展交流和调研活动； 4、负责做好市外驻村挂职干部管理和如期完成市外帮扶贫困村贫困户脱贫工作； 5、负责落实市外各对口帮扶工作组年度项目制定、审批、实施和资金管理； 6、承办镇人民政府和市经协办交办的其它事项。

三、 人员情况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扶贫办公室共有编制数 2 人，实有人数 3 人，编外人员 1 人。

第二部分 2018 年收入决算情况

一、 收入预算

2018 年度收入决算 988.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88.51 万元，占 100%。

二、支出决算

2018 年预决算总支出 **988.51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人员和公用经费）41.64 万元，用于在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的工资津贴，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等公用经费。

2. 一般专项经费支出 946.87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包括：新一轮乐昌市回头看扶贫工作专项经费；新时期精准扶贫地区工作专项经费；驻村工作队长及扶贫干部工作经费；驻镇雄县扶贫干部工作经费；对口支援新疆第三师 45 团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经费；镇雄县场坝镇锅厂村与镇雄县赤水镇银厂村东西部扶贫协作专项经费；镇 8 个对口部门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专项经费；镇雄县以古镇东西协作经费；镇雄县以古镇东西协作经费；清溪镇驻镇雄县支医、支教人员补助。

附表：2018年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合计	988.51
一	基本支出	41.64
2130501	行政运行	41.64
二	一般专项支出	946.87
2310599	其他扶贫支出	946.87

注：上表按《2018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编制，细化到“项”。

东莞市清溪镇扶贫办部门 2018 年 “三公” 决算 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决算数	备 注
合 计	2.08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018 年出国组团数 0 个，0 人次。
2、公务接待费用	2.08	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费用	0	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现有公务用车 0 辆（有特种车的请补充说明）。
（2）公务用车购置	0	2018 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有特种车的请补充说明）。

2018年基本支出经济科目分类决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类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备注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17	
	01		基本工资	2.57	
	02		津贴补贴	13.32	
	03		奖金		
	06		伙食补助费	1.78	
	07		绩效工资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9		职业年金缴费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7	
	13		住房公积金	1.83	
	14		医疗费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62	
	01		办公费	4.21	
	02		印刷费		
	03		咨询费		
	04		手续费		
	05		水费		
	06		电费		
	07		邮电费	0.08	
	08		取暖费		
	09		物业管理费		
	11		差旅费	0.31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3		维修（护）费	0.72	
	14		租赁费		
	15		会议费	0.1	
	16		培训费		
	17		公务接待费	0.24	
	18		专用材料费		
	24		被装购置费		
	25		专用燃料费		
	26		劳务费		
	27		委托业务费		
	28		工会经费		
	29		福利费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		其他交通费用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6	
303			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6	
	01		离休费		
	02		退休费		
	03		退职（役）费		
	04		抚恤金		
	05		生活补助	3.12	
	06		救济费		
	07		医疗费补助		
	08		助学金		
	09		奖励金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4	
310			资本性支出	2.69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2		办公设备购置	2.69	
	03		专用设备购置		
	05		基础设施建设		
	06		大型修缮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8		物资储备		
	09		土地补偿		
	10		安置补助		
	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12		拆迁补偿		
	13		公务用车购置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22		无形资产购置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99			其他支出	0	
	06		赠与		
	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99		其他支出		